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112 年下半年表演藝術活動徵選計畫

- 一、徵件時間: 112 年 1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0 日 (以郵戳為憑,逾期恕不受理)。
- 二、徵件對象:
- (一)已立案之人民團體、演藝團體。(須於稅捐機關辦理稅籍登記有案)
- (二)從事演藝活動創作之個人。(須檢附個人身分證影本)
- 三、徵件內容及補助標準:
- (一) 徵件內容
 - 1. 舞蹈類:演出內容以舞蹈創作為主軸之節目,包含現代舞、民族舞、 芭蕾舞、 踢踏舞等。
 - 音樂類:演出內容以音樂創作為主軸之節目,包含國樂、西樂、合唱、 打擊樂、爵士樂等。
 - 3. 戲劇類:演出內容以現代戲劇創作為主軸之節目,包含兒童劇、舞台劇、音樂劇、歌舞劇等。
 - 4. 戲曲類:演出內容以傳統戲曲為主軸之節目,包含客家戲、歌仔戲、 掌中戲、皮影戲、傀儡戲等。
- 5. 其他類:演出內容未能歸類於上述各項之表演藝術節目類型,包含 說

唱、馬戲、雜技等。

(二)補助標準

由審查小組依計畫書之活動內容、預期效益等項目討論分析後,依「<u>苗</u>票<u>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補助辦理藝文活動經費申請審查作業要點</u>」酌予補助。四、表演期程:獲選單位由本局安排於 112 年7月至 12 月間 辦理。

五、表演地點:獲選單位由本局安排於本局中正堂或至本縣各鄉、鎮、市、 學校展演地點辦理。(**不含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**)。

六、參加方式:

(一)請備公文及提送活動申請表(企劃書有無均可)1式7份(請自行用 電

腦直式橫打【A4】),連同<u>立案證書及最近2年內完稅證明影本</u>各

份。寄至<u>(360) 苗栗縣苗栗市自治路50</u>號,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(展演藝術科)收。請註明<u>「參加112年下半年表演藝術活動徵選計</u>畫」。申請參加徵選之作業要點與計畫書格式,可於本局網站<u>http:</u>//www.mlc.gov.tw/便民服務/表單下載,下載使用。洽詢電話:

(037)

1

352961 # 612,劉小姐。

(二)參加徵選之申請單位提供之各項文件資料,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, 請自留底稿。

七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演藝活動時間以1小時至1時30分之設計為原則,務必遵守本局 展演場地管理要點之規定。
- (二)演出內容均應取得授權,並請填妥著作權及使用權聲明書。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112年下半年表演藝術活動徵選計畫申請表							
1	12年下半	4年表演	藝行	析活動 徵		申請表 年 月	日
					1 69 14 201	.1 71	
	1.□舞蹈類	2. □音樂類	3.	□戲劇類	4. □戲曲類	5. □其他類	į
(請擇一勾選)							
申請單位							(請蓋印信)
							(明益り行)
單位簡介							
(至少 300 字以上)							
					1		
立案字號				統一編號			
地址	縣	鎮區	里	鄰	路(街)	段	巷
PC PIL							
	市	鄉市	村	弄	號	樓之	室
負責人	職稱:			電話:			
只只人	姓名:			E-MAIL	, :		
	職稱:			電話:			
聯絡人							
	姓名:			E-MAIL	· ·		

活動名稱			
主辦單位		協辨單位	
票別	□索票 □售票,票價:	演出人數	
	是否曾在苗栗演出:□是 □否	演出地點	
最近 演出經驗	最近一次演出日期: 年 月 日	場次	
	節目名稱:	觀眾人數	

活動目標(至少300字以上)	
活動 日期、時間及地點	1. 活動時間: 粒112年 月 日起至112年 月 日止。 2. 活動長度: 3.活動地點: (活動時間及地點得與本局協商,惟本局保留排定活動檔期之權利)

活動內容 (需詳細敘明展演活動) 理念及相關 進行方式)	
執 行 步 驟 與 進 度	
主要參與者及職掌	

官	傳	方	式			
預	期	效	果			
經	費	預算	、表	本活動總經費為新台幣詳如明細表(附件二)。	元,申請本局補助經費為新台幣	元,

演藝活動			
紀錄資料			
	i		

(如影片截圖、照片、媒體報導評論等說明)

※計畫書必須以A4 紙張書寫或印製提送本局展演藝術科 附件二

補助辦理「

」演出經費概算表

預定總經費: 元 執行單位:

自籌經費:

申請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補助:

申請其他單位補助:

活動期程: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

	・中華に		4	月 1	3	
			(受補助	5單位填)		(本局填)
預算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金額	說明	核定項目
人事費						
業務費						

	S 333 A 3.1	4 + .
承辦人:	主辦會計:	負責人
73 5 7 7 1 7 5 5	上7/1月日 1	只 只 / 🔪

(受補助單位請蓋印)

	補助)辨理112年	• • •	守文化觀光局 藝術活動徵選	医計畫申請者	刀審表
申言	請單位		負責人		收文	(本局 填) (本局 填)
活動	为 名 稱		活動期間	109年 月 日	活動地點	
	活動內容概要					
活動	7總經費	元	自籌經費 (含民間捐款、 收費等)	元	擬向本局 申請補助經費	元
	他機關補助概況			審議結果建議補助金額	(本局填)	元
	1、申討	青單位是否為已工	立案之人民團體	、 演藝團體,檢附	立案証明、稅籍	· 編號文件影本。
		_ , , , , , , ,		邀請或委託公函語		
				具計畫書及檢附相		
審				ר א פיים וניי ט'		
查 項				補助宗旨?		
月				費補助?		
				貝桶助 (
	填)	1 百分四个似处人	(1/4/2017) 示 [1] : 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(本局

(本局)承辦單位

核定

附件四

著作權及使用權聲明書

立書單位:(個人或演藝團體名稱)
茲證明本人或本團申請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○○年度展演藝術活動
演出計畫內容(申請演出計畫名稱) 及相關之配樂與演奏音樂、演出圖片
之使用,於演出前皆取得授權,均無侵犯著作權及使用版權問題,若有違反、侵害
他人著作權及其他相關權利者,本人或本團負責人應負起一切相關之法律及賠償責
任,特立此書為憑證,
此 致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立書單位: (簽章)
負責人: (簽章)
立書單位統一編號:
負責人身份證字號:
通訊地址:
聯絡電話:
中華民國 112年 〇〇月 〇〇日